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核财务报表

截至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新币千元	集团		银行	
	2025	2024 (经重列)	2025	2024 (经重列)
资产				
现金及存放于中央银行的结余	464,458	341,241	342,480	259,488
政府证券及国库券	1,447,803	1,483,833	1,247,357	1,267,845
银行同业存放及拆放款项	146,629	204,665	74,473	18,582
债务及权益工具投资	257,563	11	255,139	11
客户贷款	977,816	226,321	776,667	224,878
其他资产	58,834	42,511	39,450	15,737
子公司投资	-	-	262,895	184,945
使用权资产	5,831	6,289	3,643	5,442
房地产及设备	1,533	1,388	-	813
商誉及无形资产	29,064	11,290	7,558	7,051
资产总额	3,389,531	2,317,549	3,009,662	1,984,792
负债				
非银行客户存款	2,300,760	1,664,652	1,793,340	1,263,138
其他负债	270,179	129,811	237,724	106,801
租赁负债	6,174	6,177	3,828	5,442
负债总额	2,577,113	1,800,640	2,034,892	1,375,381
净资产	812,418	516,909	974,770	609,411
权益				
股本	1,393,052	1,089,641	1,393,052	1,089,641
储备金	179,814	(16,071)	180,877	(10,955)
累计亏损	(758,279)	(568,779)	(599,159)	(469,275)
	814,587	504,791	974,770	609,411
非控股权益	(2,169)	12,118	-	-
权益总额	812,418	516,909	974,770	609,411

截至 12 月 31 日财务年度的收益表

新币千元	集团		银行	
	2025	2024	2025	2024
利息收入	94,990	59,765	70,790	44,126
利息支出	(39,409)	(29,532)	(31,512)	(17,281)
净利息收入	55,581	30,233	39,278	26,845
净费用及佣金收入/(支出)	5,587	(1,568)	1,605	1,380
净证券投资收入	3,231	944	3,053	974
其他收入	5,204	2,480	18	378
非利息收入	14,022	1,856	4,676	2,732
总收入	69,603	32,089	43,954	29,577
员工成本	(123,972)	(125,518)	(71,980)	(87,449)
折旧	(4,113)	(3,441)	(2,634)	(2,898)
无形资产摊销	(3,410)	(4,911)	(2,509)	(4,775)
其他营运支出	(86,114)	(89,220)	(57,383)	(57,257)
总营运支出	(217,609)	(223,090)	(134,506)	(152,379)
减值准备前亏损	(148,006)	(191,001)	(90,552)	(122,802)
信贷及其他损失准备	(58,426)	(22,928)	(41,501)	(22,571)
税前亏损	(206,432)	(213,929)	(132,053)	(145,373)
所得税支出	(1,689)	(394)	-	-
本年度亏损	(208,121)	(214,323)	(132,053)	(145,373)
亏损归属于:				
- 银行权益持有人	(191,995)	(196,181)	(132,053)	(145,373)
- 非控股股东权益	(16,126)	(18,142)	-	-
	(208,121)	(214,323)	(132,053)	(145,373)

财务报表附注

这些附注构成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若不参考完整的财务报表，则无法对报表有全面理解。如需财务附注，可向我行索取。

资本构成及资本充足率

根据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第 608 公告第 7 项，截至 12 月 31 日的资本构成和资本充足率为：

新币千元	集团	
	2025	2024
资本构成		
普通股一级 (CET1) 资本	608,951	498,036
一级资本	608,951	498,620
二级资本	11,912	4,067
合格总资本	620,863	502,687
风险加权资产 (RWA)		
信贷风险	952,976	263,170
市场风险	120,102	73,530
运营风险	61,836	27,579
	1,134,914	364,279
资本比率 (按百分比 %)		
普通股一级资本比率	54	137
一级资本比率	54	137
总资本比率	55	138

致 GXS 银行有限公司股东的独立审计师报告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我们已审计 GXS Bank Pte. Ltd. (以下简称“银行”) 与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集团”)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表、银行的财务状况表，集团该年度的合并损益及其他合并收入表、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截至该年度末的财务报表附注，包括会计政策概要，详见第 FS1 页至第 FS86 页。

我们认为，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表及银行的财务状况表已根据《1967 年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新加坡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以下简称“SFRS(I)s”) 所定下的规定正确编制，能够公允、公正地反应集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及银行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该日期集团的合并财务业绩、合并权益变动和合并现金流量。

审计意见的依据

我们按照《新加坡会计准则》(以下简称“SSA”)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本报告中“审计师对审计财务报表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根据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制局 (会计企管局) 所发布的公共会计师和会计实体职业道德规范 (以下简称“ACRA 规范”) 以及我们在新加坡审计财务报表的道德要求，我们将保持独立性，并按照这些要求和 ACRA 准则履行了其他的道德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足够且恰当，为我们的意见提供依据和基础。

其他信息

管理层负责年度报告中其他信息的内容。其他信息的定义为年度报告中除了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之外的所有信息。

我们已在此审计报告的日期之前获得了所有其他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的意见不包含其他信息，也不对其他信息表示任何的鉴证结论。

基于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并在此过程中判断其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得的信息存在任何重大不一致，或是否存在任何重大错误陈述。若是在执行这项工作的过程中得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我们必须报告这一事实。对此，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与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有责任根据公司法及 SFRS(I)s 的规定准备公正、公允的财务报表，并制定和维护一个内部会计控制系统，以合理地保证资产免受未经授权使用或处置而造成损失；确保所有交易得到妥当授权及妥善的记录，从而确保更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以及资产履行经营管理责任。

在准备财务报表时，管理层有责任评估集团作为持续经营实体的能力，并适当披露与其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管理层应以持续运营作为会计基础，除非管理层打算计划清算集团或停止业务，或在没任何可实行的替代方案下只能如此。

董事有责任监督集团的财务报告流程。

审计师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进行合理保证及审计，确保财务报表无任何由欺诈行为或是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并提供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师报告。合理保证代表高水平的保证，但无法保证根据 SSA 所进行的审计一定能够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若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错报 (无论单独或合并) 足以影响用户基于这些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即视为重大错报。

作为根据 SSA 进行审计的一环，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抱持专业判断与合理的质疑态度。我们也将：

- 识别及评估财务报表中由欺诈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进而设计和实行对应的审计程序，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正确及适当的证据。由于欺诈可能涉及勾结、伪造、故意错漏、虚假陈述，或规避内部控制，因此相较于错误导致的错报，有较高风险未能发现由欺诈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了解与审计有关的内部控制是为了设计合适的审计程序，而非为了对集团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估管理层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恰当，及作出的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是否合理。

- 对管理层所使用的持续运营会计基础按照所得出的会计证据做出结论，并判断是否存在任何对于集团的持续运营造成重大不确定性的事件或条件。若是我们得出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结论，我们必须在在审计报告中做出相应的提醒，或是在不充分的情况下修改我们的意见。我们的结论是根据截至审计报告日期所获得的审计证据作为基础。未来可能发生事件或情况可能会导致集团不再是持续运营实体。

- 评估财务报表的整体呈现、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性内容，判断其是否以公允表述的方式反映了相关交易和事项。

- 规划并执行集团审计，获得集团内各项运营实体或业务单位的财务信息作为审计证据，并以此作为基础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有责任指导、监督和复审核所执行的集团审计工作。我们对我们的审计意见负有最终责任。

我们与董事进行沟通审计计划范围与时机，以及重大审计发现，包括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任何重大内部控制缺陷。

关于其他法律与监管要求的报告

我们认为，根据公司法，银行及其在新加坡注册的子公司所需保留的会计和其他记录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妥善保留。

毕马威会有限责任合伙

公共会计师与特许会计师

新加坡

2026 年 3 月 23 日

董事与子公司

董事姓名 (截至本声明日期, 2026 年 3 月 23 日)

Alexander Charles Hungate
Anthony Tan Ping Yeow
Chua Kim Leng
Hsieh Fu Hua
Lang Tao Yih, Arthur (a.k.a. Lan Daoyi, Arthur)
Zaiton Binti Mohd Hassan
Chen Jun (任命于 2025 年 3 月 6 日)
Lai Pei Si (任命于 2025 年 8 月 5 日)
Muthukrishnan Ramaswami (退休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GX Bank Berhad
Neo Services Holdings Pte. Ltd.
GRXST Software Services Private Limited.*
Neo Services Sdn.Bhd.*
Validus Capital Pte.Ltd.

*以上子公司由 Neo Services Holdings Pte. Ltd. (GXS Bank Pte. Ltd. 名下的投资控股公司) 持有。